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partment Store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本公司謹訂於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四樓會議室S421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處理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20港元。

承董事會命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胡玉桂

香港，2014年4月29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14年5月15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享有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隨附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4年5月27日(星期二)至2014年5月2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享有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隨附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14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2.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相關股份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僅上述出席人士中就相關股份於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人士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4. 隨函附奉代表委任表格。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上文所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7.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為參考，若與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8.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歐德昌先生及顏文英女士；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先生、張輝熱先生及黃國勤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陳耀棠先生、湯鏗燦先生及余振輝先生。